

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1月26日，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艾普”或“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孙庚文先生的通知，其为解决个人股票质押问题，正与相关方洽谈融资事宜，公司新一届即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的人数和成员将做相应调整，与之相关的一系列公司工作安排与事项都需要时间来处理。因此，建议取消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由于事项紧急，在接到孙庚文先生的通知后，公司证券事务部当天即以电话通讯的方式向所有8名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全体董事均取得联系，并经全体董事同意认可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7日上午9: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4号楼公司5层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庚文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关于公司 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议案》

鉴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孙庚文先生的通知，其为解决个人股票质押问题，正与相关方洽谈融资事宜，公司新一届即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的人数和成员都有可能存在相应调整，同时，与之相关的一系列公司工作安排与事项都需要时间来处理。因此，为更好地纾解实际控制人的股份高质押率困境，化解上市公司风险，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提交到本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董事长孙庚文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议案》

鉴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孙庚文先生的通知，其为解决个人股票质押问题，正与相关方洽谈融资事宜，公司新一届即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的人数和成员都有可能存在相应调整，同时，与之相关的一系列公司工作安排与事项都需要时间来处理。因此，为更好地纾解实际控制人的股份高质押率困境，化解上市公司风险，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提交到本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董事长孙庚文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的议案》

鉴于实际控制人正与相关方洽谈融资事宜，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面临人数和人员变化和调整的可能，公司股份回购事项推行的环境发生变化，为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考虑，决定取消原提交到本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董事长孙庚文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择日另行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取消原定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待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所有议案进行完善和调整，再根据相关规定另行发出股东大会通知。

本次取消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择日另行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取消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择日另行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董事长孙庚文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1 月 27 日